关于受理田成等20人工伤认定申请的公示

（2023）9

1.新疆生态保护协会田成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7日受理了新疆生态保护协会田成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田成，性别：女，年龄：34岁，工作岗位：公务员。受伤时间：2023年6月2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安屯西街502号负一层地库，受伤部位：尾骨半脱位。主要原因：在单位地库摔伤。

受伤经过：田成于2023年6月25日在单位1号办公楼703办公室加班，21时30分许前往负一层单位地库准备开车回家途中，在单位地库不慎滑倒。先后于6月27日、7月9日、7月11日前往新疆医科大第六附属医院诊治，诊断为：尾骨半脱位。

2.新疆生态保护协会罗成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5日受理了新疆生态保护协会罗成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罗成，性别：男，年龄：34岁，工作岗位：公务员。受伤时间：2023年6月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头屯河区五一农场安屯西街502号新疆生态保护协会二楼办公区，受伤部位：1.右足舟骨骨折，2.右足内侧、中间外侧楔骨骨折，3.右足第二跖骨基底部骨折，4.右足软组织挤压伤，5.右踝关节软组织损伤。主要原因：在单位上厕所时被隔断门砸伤右脚。

受伤经过：罗成于2023年6月5日13时30分许在二楼办公区上卫生间时，因隔断门突然掉落砸伤右脚，造成右脚及踝关节受伤，随后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足舟骨骨折，2.右足内侧、中间外侧楔骨骨折，3.右足第二跖骨基底部骨折，4.右足软组织挤压伤，5.右踝关节软组织损伤。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石油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赵守财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5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石油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公司赵守财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赵守财，性别：男，年龄：59岁，工作岗位：HSE科科员。受伤时间：2023年8月3日，受伤地点：兵团石油104团加油站办公室，受伤部位：1.鼻骨骨折，2.鼻损伤。主要原因：维修加油站办公门时被弹出的闭门器打中鼻子。

受伤经过：因部分加油站设施需要维修，赵守财于2023年8月3日前往兵团石油104团加油站对加油站消防设备及加油现场设备进行维护。16时48分许在维修办公室门时，被弹出的闭门器打中鼻子。随后被先后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西山分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医院诊治，诊断为：1.鼻骨骨折，2.鼻损伤。

4.新疆华世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严义德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5日受理了新疆华世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严义德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严义德，性别：男，年龄：52岁，工作岗位：维修工。受伤时间：2023年2月1日，受伤地点：新疆华世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输液1#库，受伤部位：双踝部损伤。主要原因：在库房查看设备时被叉车撞到脚后跟受伤。

受伤经过：严义德于2023年2月1日11时49分许在输液生产中心1#库查看设备后，在离开库房途中被后方叉车撞伤双脚后跟，随后双脚被卷入铁托运盘底部，后被同事送回家休息。次日因脚踝肿胀前往乌鲁木齐市第一人民医院分院诊治，诊断为：双踝部损伤。

5.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中学徐波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7月10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中学徐波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徐波，性别：男，年龄：59岁，工作岗位：数学教师。受伤时间：2023年5月18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碱泉街向阳小区路段，受伤部位：1.右腕关节损伤，2.右腕关节三角纤维软骨损伤，3.左下肢软组织疾患，4.左侧大腿、小腿肌肉损伤，5.左侧胫神经痛，6.左下肢水肿。主要原因：上班途中发生交通事故。

受伤经过：徐波于2023年3月6日8时45分许上班过程中途经碱泉街向阳小区门口路段时由东向西过马路时被一辆由南向北行驶的车辆撞伤。因伤情不严重，其认为休息两天就好了，当时未就医。至3月9日疼痛加剧，先后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腕关节损伤，2.右腕关节三角纤维软骨损伤，3.左下肢软组织疾患，4.左侧大腿、小腿肌肉损伤，5.左侧胫神经痛，6.左下肢水肿。经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天山区分局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载明：徐波负次要责任。

6.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郑自平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21日受理了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郑自平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郑自平，性别：男，年龄：57岁，工作岗位：石灰岩矿副矿长。受伤时间：2023年8月9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东白杨沟新疆青松建材有限责任公司石灰岩矿区，受伤部位：死亡。主要原因：矿区巡查过程中身体不适，回宿舍休息期间猝死。

受伤经过：郑自平于2023年8月9日8时许起床后，下楼倒脏水并准备当日早饭，8时10分许住在同一层宿舍的安全总监常红军在楼道碰到其拎了一桶水上楼，8时30分许两人共用早餐。9时许郑自平戴上安全帽，手持对讲机拉上办公室和宿舍的门下楼步行前往道路整改现场进行巡查。该矿于2022年疫情后处于停产整顿中，其主要工作内容是检查矿山道路上是否有影响车辆通行的石块，道路是否需要修整，保障道路无车辆通行隐患。11时40许安全总监巡查中看见其在东采场避炮洞门口的水管上休息，经询问得知其身体不适，后从车里拿了一瓶水喝水休息。此时从乌鲁木齐赶过来开每周三周例会的陈子豪、张恒、陈雨杉三人刚好在此遇见，一行人便步行返回办公区。返回后仍感不适，遂服用速效救心丸后躺在沙发上休息。12时30分许郑自平突然大喊一声，然后身体出现抽搐现象，陈雨杉遂上前掐其人中，同时张恒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并按医生电话指导采取急救措施。12时42分医院派出急救车(新A-P3J18)，因山上路况不好，为争取抢救时间，一行人将郑自平用担架运送到皮卡上，下山与急救车汇合。13时52分120急救车汇合后立即采取急救措施,并于14时44分送至乌鲁木齐市达坂城区乌拉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4时56分郑自平心电图呈直线，宣布抢救无效死亡。

7.新疆合领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吴持江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4日受理了新疆合领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吴持江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吴持江，性别：男，年龄：57岁，工作岗位：绿化维修员。受伤时间：2023年7月14日，受伤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怡丰园A区，受伤部位：前臂损伤。主要原因：修剪缠绕绿篱时被铁丝划伤。

受伤经过：吴持江于2023年7月14日18时41分许在五一农场怡丰园A区修剪绿篱时被树枝中缠绕的铁丝划伤，随后被送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诊治，诊断为：前臂损伤。

8.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中学李翠霞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7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中学李翠霞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李翠霞，性别：女，年龄：49岁，工作岗位：食堂工作人员。受伤时间：2023年5月25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新市区百园路78号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中学食堂二楼，受伤部位：1.右膝皮肤撕脱伤，2.下颌部皮肤裂伤，3.右侧髋臼后缘骨骨折，4.颈部皮肤软组织损伤，5.右上皮臂皮肤擦伤，6.右上臂软组织损伤，7.左手中指软组织损伤，8.14、42冠折，9.14、27、41、42牙外伤。主要原因：运输食堂餐具时从二楼货梯口处坠落至一楼。

受伤经过：李翠霞于2023年5月25日12时42分在食堂二楼运输学生餐具时，因电梯出现故障，电梯未到二楼时就已打开电梯门。李翠霞背对电梯门进入时不慎从食堂二楼货运电梯口处跌落至一楼，随后被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二济困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膝皮肤撕脱伤，2.下颌部皮肤裂伤，3.右侧髋臼后缘骨骨折，4.颈部皮肤软组织损伤，5.右上皮臂皮肤擦伤，6.右上臂软组织损伤，7.左手中指软组织损伤，8.14、42冠折，9.14、27、41、42牙外伤。

9.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公安局高生杰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21日受理了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公安局高生杰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高生杰，性别：男，年龄：27岁，工作岗位：第十二师公安局特警支队辅警。受伤时间：2023年6月19日，受伤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烧纺沟路新办公楼篮球馆，受伤部位：1.右膝关节前十字韧带断裂，2.右膝半月板损伤，3.右膝关节软骨损伤，4.右膝慢性滑膜炎。主要原因：参加单位组织的篮球赛过程中右腿扭伤。

受伤经过：高生杰于2023年6月19日17时10分参加十二师公安局在五一烧坊沟路新办公楼篮球馆举办的“爱兵团，聚警心”篮球赛活动中扭伤右腿，随后退场休息。次日未见好转，本人前往昌吉市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膝关节前十字韧带断裂，2.右膝半月板损伤，3.右膝关节软骨损伤，4.右膝慢性滑膜炎。

10.陕西慧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刘用奇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8日受理了陕西慧天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刘用奇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用奇，性别：男，年龄：55岁，工作岗位：水电工。受伤时间：2023年7月22日，受伤地点：十二师三坪农场兵团（乌鲁木齐）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中央厨房项目（冷链物流区-EPC工程总承包）工地2#楼C去配电室，受伤部位：1.右侧双踝骨折（内外踝），2.右侧小腿挫伤，3.右侧踝挫伤，4.右侧足挫伤。主要原因：工地工作时被电缆打伤右脚。

受伤经过：2023年7月22日8时30许刘用奇在该项目工地2#楼C区配电室敷设电缆时，叉车拖动电缆速度太快导致电缆甩动打伤右脚，随即前往昌吉市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右侧双踝骨折（内外踝），2.右侧小腿挫伤，3.右侧踝挫伤，4.右侧足挫伤。

11.四川中顺万大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文代明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8日受理了四川中顺万大建筑劳务有限公司文代明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文代明，性别：男，年龄：64岁，工作岗位：木工。受伤时间：2023年7月22日，受伤地点：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君豪十期工地，受伤部位：死亡。主要原因：建筑工地木工期间被人发现躺在楼层地面上。

受伤经过：文代明于2023年7月22日在该项目工地B区18号楼中间单元从事木工工作，17时33分许文代明被一名架子工发现躺在B区18号楼7层楼底8楼顶电梯井附近1-2米处，经当时在场的工友反应当时其有微弱的颈动脉跳动，但无鼻息呼吸。身边工具已摔坏，背部有条红色伤痕。当即木工工友拨打120急救电话。为争取抢救时间，项目技术总工及工友将文代明用简易担架抬到工地大门，用管理人员的车辆将其送往五一农场医院抢救，经医生检查文代明已经死亡。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开具的急诊抢救记录载明：就诊时间为2023年7月22日18时25分。抢救无效，报死亡，向工地老板介绍情况。2023年7月22日十二师五一医院开具的诊断证明书载明：1.脑死亡，2.死亡原因待查。2023年8月1日新疆三坪垦区公安局开具的死亡证明载明：2023年7月22日17时许，文代明被发现在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君豪十期工地死亡。2023年8月10新疆交通科学研究司法鉴定中心司法鉴定意见书载明：2023年7月23日，文代明在五一农场君豪十期工地路段发生高坠死亡，标注姓名为文代明的血液中检出乙醇，其含量小于5mg/100ml。

12.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杜兴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4日受理了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杜兴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杜兴，性别：男，年龄：34岁，工作岗位：拼装工。受伤时间：2023年6月23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第十二师）经济技术开发区兵团工业园区米兰二街8号新疆天福泰钢结构有限公司车间，受伤部位：1.左手示指开放性神经损伤，2.左手示指开放性远指关节关节囊损伤，3.左手示指开放性远指关节侧副韧带损伤，4.左手示指开放性伸指肌腱损伤。主要原因：夜班作业时，因大风将彩钢板吹落被砸伤左手。

受伤经过：杜兴于2023年6月23日00时52分许在车间夜班作业时，被大风吹落的配电室顶部彩钢板砸伤左手，随后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第三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左手示指开放性神经损伤，2.左手示指开放性远指关节关节囊损伤，3.左手示指开放性远指关节侧副韧带损伤，4.左手示指开放性伸指肌腱损伤。

13.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田勇峰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5日受理了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田勇峰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田勇峰，性别：男，年龄：27岁，工作岗位：老君庙派出所辅警。受伤时间：2023年7月25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四道岔与乌奎高速路边，受伤部位：右髌骨脱位。主要原因：高速路执勤时在土堆处滑倒。

受伤经过：田勇峰于2023年7月25日接到单位通知前往乌奎高速执勤一号点位（位于四道岔路与乌奎高速附近），执勤过程中因踩到路边浮沙滑倒受伤，随后被送往新疆医科大学第六附属医院诊治，诊断为：右髌骨脱位。

14.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马小强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23日受理了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马小强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马小强，性别：男，年龄：27岁，工作岗位：老君庙派出所辅警。受伤时间：2023年7月23日，受伤地点：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老君庙派出所业务窗口值班室，受伤部位：面部神经炎。主要原因：晚上值班备勤后自值班室休息期间因电风扇直吹导致面部神经炎。

受伤经过：马小强于2023年7月23日晚上执夜班，工作至次日凌晨3时。之后在值班室内休息。因夜间温度较高，休息时未关窗户，电风扇长时间直吹，次日发现马小强右眼闭眼困难伴口角歪斜，7月24日下午马小强自行前往新疆四七四医院诊治，诊断为：面部神经炎。

15.新疆联合盛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何生仁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7日受理了新疆联合盛鑫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何生仁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何生仁，性别：男，年龄：34岁，工作岗位：司机。受伤时间：2022年7月20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北站西路与北站四路路口处，受伤部位：死亡。主要原因：运输货物时发生侧翻，驾驶员当场死亡。

受伤经过：何生仁按直属领导张国锋要求前往金樽府送货。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头屯河区分局出具的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书载明：2022年7月20日00时24分许何生仁驾驶超载车辆新AC6641号陕汽牌重型特殊结构货车，沿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北站四路由南向北行驶过程中，车辆频繁采取行车制动，导致车轮制动器产生高温，制动器制动效能下降状态值北站西路路口时，车辆左侧倒地侧翻后，侧滑闯入北站西路北侧施工区域内，致驾驶员何生仁当场死亡及车辆受损。新疆乌鲁木齐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道路交通事故鉴定中心出具的死亡证明载明：何生仁于2022年7月20日，在头屯河区北站四路至西路口发生交通事故死亡。

16.孔令红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23日受理了孔令红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孔令红，性别：男，年龄：49岁，工作岗位：五一农场怡心园小区保洁。受伤时间：2023年7月15日，受伤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怡丰园北社区A区20-1-801，受伤部位：热射病。主要原因：家中突发疾病死亡。

受伤经过：根据小区监控视频显示孔令红于2023年7月14日22时11分许从怡丰园A区西门进入小区，录像显示当时身体状态均正常，7月15日10时许被亲属发现在家中客厅倒地不起，随即送往昌吉州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热射病。之后转移至五一农场医院治疗，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医院出具的居民死亡医学诊断证明(推断)书载明：孔令红于2023年7月25日死亡，死亡原因为热射病。

17.乌鲁木齐西城热力有限公司牛胜利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14日受理了乌鲁木齐西城热力有限公司牛胜利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牛胜利，性别：男，年龄：54岁，工作岗位：门卫。受伤时间：2023年7月13日，受伤地点：西山路90号西城热力一分公司门卫室，受伤部位：右额头皮下血肿。主要原因：值班期间突发疾病，造成头部受伤。

受伤经过：牛胜利于2023年7月12日20时在西山路90号西城热力一分公司门卫室执勤。经调取相关监控了解到，牛胜利于2023年7月13日凌晨1时08分熄灯休息，直到7月13日上午8时13分56秒，警卫室门打开，但未见牛胜利本人出现，至8时23分36秒牛胜利爱人赶到大门口，因大门上锁，无法进入警卫室。8时27分12秒，牛胜利从警卫室出来给爱人开门，过程中发现牛胜利走路不稳，头部有大包，大小便失禁，未穿上衣等情形。经了解，牛胜利常年患有糖尿病及并发症，并一直在服药。随后被家属送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中医医院诊治，诊断为：右额头皮下血肿。

18.新疆禾盛矿业有限公司刘建国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4日受理了新疆禾盛矿业有限公司刘建国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建国，性别：男，年龄：27岁，工作岗位：泵车司机。受伤时间：2022年7月1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兰湖路3号，受伤部位：1.左肘关节后脱位，2.左肘关节损伤（肱肌、肱二头肌、肱桡肌、旋前肌），3.左肘关节肱肌内血肿，4.左肘关节积液，5.左肱骨外侧踝、桡骨小头骨挫伤。主要原因：清理料斗时不慎摔伤左肘。

受伤经过：刘建国于2022年7月1日14时20分许在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兰湖路3号清理泵车料斗时不慎摔落，随后被送往乌鲁木齐市友谊医院诊治，诊断为：1.左肘关节后脱位，2.左肘关节损伤（肱肌、肱二头肌、肱桡肌、旋前肌），3.左肘关节肱肌内血肿，4.左肘关节积液，5.左肱骨外侧踝、桡骨小头骨挫伤。

19.巩宝鹏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7月17日受理了巩宝鹏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巩宝鹏，性别：男，年龄：35岁，工作岗位：木工。受伤时间：2023年6月4日，受伤地点：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五一农场新疆君豪·巴黎庄园八区项目工地，受伤部位：1.左侧臀部开放性伤口，2.左侧臀部皮肤裂伤，3.左侧臀部异物或物体经皮肤进入，4.在腹、下背和盆骨水平的血管的损伤，5.左侧臀部软组织损伤，6.双侧耻骨骨折。主要原因：施工过程中从架子上摔下受伤。

受伤经过：巩宝鹏于2023年5月13日进入新疆中亿安建建筑劳务有限公司分包的新疆君豪·巴黎庄园八区项目工地从事木工工作。6月4日下午5时许，巩宝鹏在7号楼2楼架子上摔下，导致两根钢筋刺入左侧臀部，随后被送往昌吉市人民医院诊治，诊断为：1.左侧臀部开放性伤口，2.左侧臀部皮肤裂伤，3.左侧臀部异物或物体经皮肤进入，4.在腹、下背和盆骨水平的血管的损伤，5.左侧臀部软组织损伤，6.双侧耻骨骨折。

20.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刘宏申请工伤的有关信息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工伤认定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兵团工伤认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我局2023年8月23日受理了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刘宏工伤认定申请，现对事故伤害有关信息进行公示：

受伤害职工姓名：刘宏，性别：男，年龄：33岁，工作岗位：兴坪派出所办案组辅警。受伤时间：2023年8月10日，受伤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办公大楼后面篮球场，受伤部位：左侧第5、6肋骨骨折。主要原因：参加单位组织的拔河比赛过程中受伤。

受伤经过：刘宏于2023年8月10日17时许在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办公大楼后面篮球场参加乌鲁木齐垦区公安局组织的拔河比赛，刘宏代表兴坪派出所参加与老君庙派出所拔河比赛。刘宏在拔河比赛中用力拉拽绳子时挤压到左侧胸口，导致左侧胸部疼痛。次日前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西山分院诊治，诊断为：左侧第5、6肋骨骨折。